

湛江市水务局

湛江市财政局

关于报送湛江市本级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 资金绩效评价材料的函

广东省水利厅 广东省财政厅：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21〕141 号）《关于下达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的通知》（湛财农〔2022〕17 号），2022 年共安排市本级小型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19.3 万元。按照《广东省水利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粤水财务〔2023〕10 号）要求，我局已组织市雷州青年运河管理局、市湖光岩风景区管理局完成雷坡坑水库及赤溪水库工程设施维修养护项目 2022 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现按要求将有关自评材料及佐证材料随文上报，请予审核。

- 附件：1.湛江市本级 2022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湛江市本级 2022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绩效自评表
3.湛江市本级 2022 年度水利发展资金项目实施情况统计表
4.佐证材料



(联系人：凌聪，联系电话：18200869748)